

证券代码：871494

证券简称：德晟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8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4月9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艾元平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2020年公司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2021年度工作思路和工作重点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各项职权，勤勉尽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相关规定，审议总经理吴维亮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4)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5 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审议财务负责人黄超群女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《2020 年度财务决

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了实施公司战略，合理支配公司资源，达到预期经营目标，特制订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艾元平、吴维亮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，董事会提请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 10:00 在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年 2020 年度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- 3、《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》
- 4、《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

广州市德晟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4 月 29 日